

(上接A27版)

(六)基金财产清算的公告

清算过程中的有关重大事项须及时公告;基金财产清算报告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由律师事务所出具法律意见书后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基金财产清算公告于基金财产清算报告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后5个工作日内由基金管理人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媒体公告。

(七)基金财产清算账册及有关文件由基金管理人保管15年以上。

十八、基金合同的公告摘要

(一)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和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义务

1、基金管理人的权利与义务

2、基金管理人对其他有关规定,基金管理人的权利包括但不限于:

(1)根据《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根据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独立运用并管理基金财产;

(2)依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根据基金财产的情况,决定基金的收益分配方案;

(3)依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对基金财产进行投资;

(4)在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规定的范围内,对基金的投资比例、投资组合进行调整;

(5)按照规定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6)依照《基金合同》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采取必要措施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7)在基金托管人更换时,提名新的基金托管人;

(8)选择、委托、更换基金销售代理人,对基金销售机构的相行进行监督和处理;

(9)担任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机构担任基金份额登记机构办理基金登记业务并获得《基金合同》规定的费用;

(10)依据《基金合同》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决定基金收益的分配方案;

(11)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对基金的财产进行投资或赎回或申购;

(12)依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对基金财产进行投资;

(13)在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规定的范围内,对基金的投资比例、投资组合进行调整;

(14)以基金管理人的名义,代表基金份额持有人行使权利或实施其他行为;

(15)选择、更换基金管理人,对基金管理人进行监督;

(16)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制订和调整有关基金认购、申购、赎回、转换和交易过户等的业务规则;

(17)法律允许及《基金合同》约定的其他权利。

2、根据《基金合同》,《运作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基金管理人的义务包括但不限于:

(1)依法募集资金,办理或者委托经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机构代为办理基金份额的发售、申购、赎回和登记事宜;

(2)办理基金备案手续;

(3)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以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基金财产;

(4)配备足够的具有专业资格的人员进行基金投资分析、决策,以专业化的经营方式管理运作基金财产;

(5)建立健全内部风险控制、监察与稽核、财务管理及人事管理制度,保证所管理的基金财产和基金管理人的财产相互独立,对所管理的不同基金财产分别管理、分别记账,进行证券投资;

(6)除依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及其它有关规定外,不得利用基金财产为自己及任何第三人谋取利益;

(7)在基金托管人更换时,提名新的基金托管人;

(8)选择、更换基金管理人,对基金管理人进行监督;

(9)在基金合同规定的范围内,对基金的财产进行投资;

(10)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制订和调整有关基金认购、申购、赎回、转换和交易过户等的业务规则;

(11)根据《基金合同》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决定基金收益的分配方案;

(12)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对基金的财产进行投资或赎回或申购;

(13)依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对基金财产进行投资;

(14)以基金管理人的名义,代表基金份额持有人行使权利或实施其他行为;

(15)选择、更换基金管理人,对基金管理人进行监督;

(16)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制订和调整有关基金认购、申购、赎回、转换和交易过户等的业务规则;

(17)法律允许及《基金合同》约定的其他权利。

3、根据《基金合同》,《运作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基金管理人的义务包括但不限于:

(1)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并符合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原则管理基金财产;

(2)建立健全内部风险控制、监察与稽核、财务管理及人事管理制度,保证所管理的基金财产和基金管理人的财产相互独立,对所管理的不同基金财产分别管理、分别记账,进行证券投资;

(3)除依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及其它有关规定外,不得利用基金财产为自己及任何第三人谋取利益;

(4)在基金托管人更换时,提名新的基金托管人;

(5)在基金合同规定的范围内,对基金的财产进行投资;

(6)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制订和调整有关基金认购、申购、赎回、转换和交易过户等的业务规则;

(7)法律允许及《基金合同》约定的其他权利。

4、根据《基金合同》,《运作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基金管理人的义务包括但不限于:

(1)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对基金财产进行投资;

(2)建立健全内部风险控制、监察与稽核、财务管理及人事管理制度,保证所管理的基金财产和基金管理人的财产相互独立,对所管理的不同基金财产分别管理、分别记账,进行证券投资;

(3)除依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及其它有关规定外,不得利用基金财产为自己及任何第三人谋取利益;

(4)在基金托管人更换时,提名新的基金托管人;

(5)在基金合同规定的范围内,对基金的财产进行投资;

(6)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制订和调整有关基金认购、申购、赎回、转换和交易过户等的业务规则;

(7)法律允许及《基金合同》约定的其他权利。

5、根据《基金合同》,《运作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基金管理人的义务包括但不限于:

(1)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对基金财产进行投资;

(2)建立健全内部风险控制、监察与稽核、财务管理及人事管理制度,保证所管理的基金财产和基金管理人的财产相互独立,对所管理的不同基金财产分别管理、分别记账,进行证券投资;

(3)除依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及其它有关规定外,不得利用基金财产为自己及任何第三人谋取利益;

(4)在基金托管人更换时,提名新的基金托管人;

(5)在基金合同规定的范围内,对基金的财产进行投资;

(6)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制订和调整有关基金认购、申购、赎回、转换和交易过户等的业务规则;

(7)法律允许及《基金合同》约定的其他权利。

6、根据《基金合同》,《运作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基金管理人的义务包括但不限于:

(1)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对基金财产进行投资;

(2)建立健全内部风险控制、监察与稽核、财务管理及人事管理制度,保证所管理的基金财产和基金管理人的财产相互独立,对所管理的不同基金财产分别管理、分别记账,进行证券投资;

(3)除依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及其它有关规定外,不得利用基金财产为自己及任何第三人谋取利益;

(4)在基金托管人更换时,提名新的基金托管人;

(5)在基金合同规定的范围内,对基金的财产进行投资;

(6)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制订和调整有关基金认购、申购、赎回、转换和交易过户等的业务规则;

(7)法律允许及《基金合同》约定的其他权利。

7、根据《基金合同》,《运作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基金管理人的义务包括但不限于:

(1)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对基金财产进行投资;

(2)建立健全内部风险控制、监察与稽核、财务管理及人事管理制度,保证所管理的基金财产和基金管理人的财产相互独立,对所管理的不同基金财产分别管理、分别记账,进行证券投资;

(3)除依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及其它有关规定外,不得利用基金财产为自己及任何第三人谋取利益;

(4)在基金托管人更换时,提名新的基金托管人;

(5)在基金合同规定的范围内,对基金的财产进行投资;

(6)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制订和调整有关基金认购、申购、赎回、转换和交易过户等的业务规则;

(7)法律允许及《基金合同》约定的其他权利。

8、根据《基金合同》,《运作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基金管理人的义务包括但不限于:

(1)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对基金财产进行投资;

(2)建立健全内部风险控制、监察与稽核、财务管理及人事管理制度,保证所管理的基金财产和基金管理人的财产相互独立,对所管理的不同基金财产分别管理、分别记账,进行证券投资;

(3)除依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及其它有关规定外,不得利用基金财产为自己及任何第三人谋取利益;

(4)在基金托管人更换时,提名新的基金托管人;

(5)在基金合同规定的范围内,对基金的财产进行投资;

(6)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制订和调整有关基金认购、申购、赎回、转换和交易过户等的业务规则;

(7)法律允许及《基金合同》约定的其他权利。

9、根据《基金合同》,《运作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基金管理人的义务包括但不限于:

(1)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对基金财产进行投资;

(2)建立健全内部风险控制、监察与稽核、财务管理及人事管理制度,保证所管理的基金财产和基金管理人的财产相互独立,对所管理的不同基金财产分别管理、分别记账,进行证券投资;

(3)除依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及其它有关规定外,不得利用基金财产为自己及任何第三人谋取利益;

(4)在基金托管人更换时,提名新的基金托管人;

(5)在基金合同规定的范围内,对基金的财产进行投资;

(6)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制订和调整有关基金认购、申购、赎回、转换和交易过户等的业务规则;

(7)法律允许及《基金合同》约定的其他权利。

10、根据《基金合同》,《运作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基金管理人的义务包括但不限于:

(1)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对基金财产进行投资;

(2)建立健全内部风险控制、监察与稽核、财务管理及人事管理制度,保证所管理的基金财产和基金管理人的财产相互独立,对所管理的不同基金财产分别管理、分别记账,进行证券投资;

(3)除依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及其它有关规定外,不得利用基金财产为自己及任何第三人谋取利益;

(4)在基金托管人更换时,提名新的基金托管人;

(5)在基金合同规定的范围内,对基金的财产进行投资;

(6)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制订和调整有关基金认购、申购、赎回、转换和交易过户等的业务规则;

(7)法律允许及《基金合同》约定的其他权利。

11、根据《基金合同》,《运作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基金管理人的义务包括但不限于:

(1)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对基金财产进行投资;

(2)建立健全内部风险控制、监察与稽核、财务管理及人事管理制度,保证所管理的基金财产和基金管理人的财产相互独立,对所管理的不同基金财产分别管理、分别记账,进行证券投资;

(3)除依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及其它有关规定外,不得利用基金财产为自己及任何第三人谋取利益;

(4)在基金托管人更换时,提名新的基金托管人;

(5)在基金合同规定的范围内,对基金的财产进行投资;

(6)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制订和调整有关基金认购、申购、赎回、转换和交易过户等的业务规则;

(7)法律允许及《基金合同》约定的其他权利。

12、根据《基金合同》,《运作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基金管理人的义务包括但不限于:

(1)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对基金财产进行投资;

(2)建立健全内部风险控制、监察与稽核、财务管理及人事管理制度,保证所管理的基金财产和基金管理人的财产相互独立,对所管理的不同基金财产分别管理、分别记账,进行证券投资;

(3)除依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及其它有关规定外,不得利用基金财产为自己及任何第三人谋取利益;

(4)在基金托管人更换时,提名新的基金托管人;

(5)在基金合同规定的范围内,对基金的财产进行投资;

(6)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制订和调整有关基金认购、申购、赎回、转换和交易过户等的业务规则;

(7)法律允许及《基金合同》约定的其他权利。

13、根据《基金合同》,《运作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基金管理人的义务包括但不限于:

(1)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对基金财产进行投资;

(2)建立健全内部风险控制、监察与稽核、财务管理及人事管理制度,保证所管理的基金财产和基金管理人的财产相互独立,对所管理的不同基金财产分别管理、分别记账,进行证券投资;

(3)除依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及其它有关规定外,不得利用基金财产为自己及任何第三人谋取利益;

(4)在基金托管人更换时,提名新的基金托管人;

(5)在基金合同规定的范围内,对基金的财产进行投资;

(6)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制订和调整有关基金认购、申购、赎回、转换和交易过户等的业务规则;

(7)法律允许及《基金合同》约定的其他权利。

14、根据《基金合同》,《运作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基金管理人的义务包括但不限于:

(1)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对基金财产进行投资;

(2)建立健全内部风险控制、监察与稽核、财务管理及人事管理制度,保证所管理的基金财产和基金管理人的财产相互独立,对所管理的不同基金财产分别管理、分别记账,进行证券投资;

(3)除依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及其它有关规定外,不得利用基金财产为自己及任何第三人谋取利益;

(4)在基金托管人更换时,提名新的基金托管人;

(5)在基金合同规定的范围内,对基金的财产进行投资;

(6)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制订和调整有关基金认购、申购、赎回、转换和交易过户等的业务规则;

(7)法律允许及《基金合同》约定的其他权利。

15、根据《基金合同》,《运作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基金管理人的义务包括但不限于:

(1)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对基金财产进行投资;

(2)建立健全内部风险控制、监察与稽核、财务管理及人事管理制度,保证所管理的基金财产和基金管理人的财产相互独立,对所管理的不同基金财产分别管理、分别记账,进行证券投资;

(3)除依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及其它有关规定外,不得利用基金财产为自己及任何第三人谋取利益;

(4)在基金托管人更换时,提名新的基金托管人;

(5)在基金合同规定的范围内,对基金的财产进行投资;

(6)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制订和调整有关基金认购、申购、赎回、转换和交易过户等的业务规则;

(7)法律允许及《基金合同》约定的其他权利。

16、根据《基金合同》,《运作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基金管理人的义务包括但不限于:

(1)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对基金财产进行投资;

(2)建立健全内部风险控制、监察与稽核、财务管理及人事管理制度,保证所管理的基金财产和基金管理人的财产相互独立,对所管理的不同基金财产分别管理、分别记账,进行证券投资;

(3)除依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及其它有关规定外,不得利用基金财产为自己及任何第三人谋取利益;

(4)在基金托管人更换时,提名新的基金托管人;

(5)在基金合同规定的范围内,对基金的财产进行投资;

(6